

证券代码：836030

证券简称：金居股份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兰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114,651,48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8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代收款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关联方代收款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177,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股东董兰、侯迎丽、蔡奇霖、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金祥新三板泰金壹号基金、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金祥新三板泰金叁号绿色发展基金、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共持有公司股份 99,473,880 股，其余非关联方股东所持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5,177,6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3日